

关于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与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关于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就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安排的辅导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证券从业人员登记编号
1	姚小平	S1750721070001
2	胡盛	S1750721040003
3	余相作	S1750721060003
4	赖波文	S1750723090001
5	张云梯	S1750121060007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化。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完成辅导备案，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辅导方式为召开线上中介机构协调会。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根据辅导计划及公司现有业务规划，第七阶段（2024.4-2024.6）的辅导内容具体如下：

- 1、关注公司合规经营、财务及内控体系运行情况，对重点关注事项进行核查，对尽职调查发现的问题提出对应的整改规范建议并持续跟进。
- 2、召开线上中介专题会议，对尽职调查发现的问题进行讨论，确定解决方案，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各方面的规范运作。
- 3、组织相关人员学习《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文件。

(四) 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签字律师陈璐新出席了线上中介机构协调会，并对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了讲解。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 公司尚未设立独立董事

存在的问题：公司暂未聘任独立董事。

解决方案：建议公司提前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安排独立董事选任。

(二) 供应商交易退款事宜

存在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进行交易，付款方式为预付货款，部分合同未执行完毕时，供应商退还货款，需对该等供应商进行访谈，了解交易背景、原因，核查其真实性。

解决方案：已与公司沟通安排供应商走访，目前尚未正式开始走访。

(三) 建阳厂区房屋尚未竣工验收

存在问题：公司向福建建达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租赁的厂房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尚未完成五方竣工验收手续的办理，该厂房已投入使用。

解决方案：该厂房现尚未完成五方验收竣工手续的办理，公司应与出租方福建建达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尽快完结五方验收手续，获取房产证，避免影响公司的正常使用。

(四) 贸易商穿透核查问题

主要问题：公司销售、采购均存在贸易商交易情形。项目组已对相关贸易商客户、供应商名单进行了相关梳理工作，但走访工作仍未正式展开。

解决方案：项目组拟对相关贸易商客户、供应商进行全面走访工作。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 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的辅导人员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证券从业人员登记编号
1	姚小平	S1750721070001
2	胡盛	S1750721040003
3	余相作	S1750721060003
4	赖波文	S1750723090001
5	张云梯	S1750121060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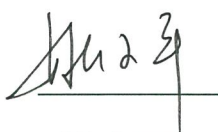
(二) 主要辅导内容

1、关注公司合规经营、财务及内控体系运行情况，对重点关注事项进行核查，对尽职调查发现的问题提出对应的整改规范建议并持续跟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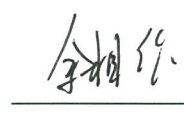
2、不定期召开中介专题会议，对尽职调查发现的问题进行讨论，确定解决方案，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各方面的规范运作。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姚小平


胡盛


余相作


赖波文


张云梯

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7月15日